

中国商业银行业务与经营

主编 宋 斌 俞吾泉 阮水深



浙江大学出版社

本书编著人员

主 编 宋 斌 俞吾泉 阮水深

副主编 郑南源 尤瑞章 陈江喜

撰稿人 (按姓氏笔划为序)

方娜玲 尤瑞章 付 慎 阮水深

宋 斌 汤钟尧 陈江喜 杨秋林

杨萍萍 郑南源 俞吾泉 胡黎明

钱永根 褚春文



前 言

中国共产党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确定了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经济是金融成长的母体，建立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必然要求金融体制进行配套改革，其基本目标之一是要建立以中央银行为主导，以国有商业银行为主体，多种金融机构并存的社会主义金融组织体系，把我国的银行办成真正的银行。按照这一改革目标，专业银行商业化已成为我国银行发展的必然趋势。适应这一发展趋势，我国现有的商业银行和专业银行都面临着如何按照商业银行通行的运行规则来组织经营、开拓业务、发展自我，以充分发挥银行在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的职能作用。正是适应这种需要，我们编著了《中国商业银行业务与经营》一书。

本书由宋斌、俞吾泉和阮水深担任主编，郑南源、尤瑞章、陈江喜担任副主编。在编著过程中，由尤瑞章、郑南源同志拟定编写大纲，经主编、副主编集体讨论后由编著者分工编写。初稿完成后，由尤瑞章、郑南源同志负责修改、纂稿，最后由主编、副主编集体定稿。由于我国商业银行还处于起步阶段，目前各专业银行不仅仍兼营政策性业务，而且其经营性业务与国际商业银行的通行规范也有较大的距离。为了使本书内容尽可能切合我国实际，同时能符合我国商业银行业务和经营接轨国际金融惯例的发展趋势，我们坚持按以商业银行基本原理为始端，以业务经营为中心，立足我国商业银行的未来发展，结合国外商业银行业务经营的通行规则，适当兼顾我国目前银行业务经营的实际，来构思本书的体系，安排本书的章节布局，阐述其内容精要，并力图突出内容的系统性、新颖性和实用性，希冀能给读者有所益、有所用。

本书是对我国商业银行业务与经营进行全面系统介绍的一种尝

试。由于我国商业银行组织体系尚不健全，业务经营和运行规则没有定型，商业银行业务经营的规章制度有待进一步规范，加之本书又系多作者合作的产物，不尽完备之处在所难免。特别是随着经济金融的发展，商业银行业务经营的形式和内容必然会不断丰富和发展。因此，未尽之处，我们将在有机会再版时进一步补充、修改和完善，并衷心希望广大读者提出宝贵意见。

在本书编写过程中，我们参阅了有关著作、教材，并吸收了部分有关的研究成果，恕不一一致谢。

作 者 谨识

1993年7月

目 录

绪 论	(1)
第一章 商业银行概述	(11)
第一节 商业银行的性质和职能	(11)
第二节 我国社会主义商业银行	(17)
第二章 商业银行的组织	(23)
第一节 商业银行的组建	(23)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外部组织形式	(26)
第三节 商业银行的内部组织结构	(30)
第三章 商业银行的资本	(36)
第一节 资本的作用和构成	(36)
第二节 资本需要量的确定	(39)
第三节 增加资本的途径	(44)
第四章 存款及其他负债	(48)
第一节 存款概述	(48)
第二节 单位存款	(51)
第三节 储蓄存款	(53)
第四节 可转让大额定期存款单	(59)
第五节 外汇存款	(60)
第六节 存款业务经营管理	(62)
第七节 其他负债	(65)
第五章 贷款业务	(69)
第一节 贷款概述	(69)
第二节 信用和担保贷款	(73)
第三节 抵押贷款	(76)

第四节	票据贴现	(86)
第五节	外汇贷款	(90)
第六节	贷款业务经营管理	(97)
第六章	企业信用分析	(102)
第一节	企业信用分析的意义	(102)
第二节	企业信用分析的内容	(105)
第三节	企业信用分析的方法	(112)
第七章	投资业务	(118)
第一节	银行投资业务概述	(118)
第二节	证券投资的风险与收益	(122)
第三节	银行投资业务经营	(135)
第八章	金融信托与租赁	(141)
第一节	金融信托业务	(141)
第二节	金融租赁业务	(154)
第九章	结算业务	(161)
第一节	结算业务概述	(161)
第二节	国内结算	(173)
第三节	国际结算	(185)
第四节	信用卡	(193)
第十章	国际融资	(201)
第一节	国际商业银行贷款	(201)
第二节	国际债券	(205)
第三节	外汇买卖	(212)
第十一章	资产负债管理	(224)
第一节	资产负债管理的原则	(224)
第二节	资产负债管理理论	(231)
第三节	资产负债管理方法	(235)
第四节	我国银行的资产负债管理	(239)
第十二章	银行财务报表分析	(249)

第一节	商业银行财务报表·····	(249)
第二节	银行财务报表分析及其指标·····	(257)
第十三章	银行市场营销·····	(265)
第一节	银行市场营销概述·····	(265)
第二节	银行市场细分·····	(269)
第三节	银行产品开发·····	(273)
第四节	银行产品定价·····	(278)
第五节	银行产品分销和促销·····	(281)
第十四章	银行公共关系·····	(285)
第一节	银行公共关系概述·····	(285)
第二节	银行公共关系的策划·····	(290)
第三节	银行公共关系艺术的运用·····	(294)
第十五章	中国商业银行国际化·····	(300)
第一节	商业银行国际化的趋势·····	(300)
第二节	我国商业银行国际化的必要性·····	(304)
第三节	我国商业银行国际化的途径·····	(306)

绪 论

对于国外实行市场经济的国家来说，商业银行是人们习以为常的概念，也是人们经常与之交往的主要金融机构。但对于我国来说，新中国商业银行的出现只是近几年的事，她以我国重新组建股份制的交通银行为标志。商业银行的诞生，虽然在我国学术界和实践中产生了广泛的反响，但从我国金融业的整体布局看，占主体地位的仍然是国有专业银行。党的十四大确立了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改革目标，使我国银行体制步入了新的改革高潮，专业银行向商业银行转化，并在我国建立起以中央银行领导，以国有商业银行为主体，多种金融机构分工协作的金融体系已成为历史的必然。

(一)

商业银行作为我国特定历史条件下形成的概念，源出于我国经济金融体制改革与经济金融发展实践的内在需要。

(1) **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要商业银行。**市场经济的本质特征市场机制对要素和资源配置起基础性作用。在市场经济体制下，生产经营活动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追求盈利为目标，生产要素的流动和组合以市场价格信号来诱导，按照价值规律来运行。银行是经营货币和货币资金的特殊企业，货币和货币资金又是基本的生产要素之一。因此，市场经济必然要求逐步形成资金的市场价格，要求银行按价值规律把资金作为商品来经营。而我国的专业银行虽然也经营货币和货币资金，但它长期以来是政府的附属机构，其企业性被抹煞了，其资金供应服从于计划安排，经营不以利润为目标，也不居有严格意义上的法人地位。这种银行不符合市场经济的基本要求，也难以在市场经济条件下肩负起社会价值运动和管理重大责

任。只有以追求盈利为目标，按价值规律组织运行，实行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求资金平衡、自担风险、自我约束和自我发展的商业银行运行机制，才符合市场经济条件下银行企业的基本要求。

(2) **企业经营机制转换需要商业银行。**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是我国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础性微观经济条件，而银行又是联结企业和市场的纽带，这就要求建立适应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经营机制的社会主义商业银行经营机制。这是因为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要走向市场，由银行信贷资金的被动接受者转为各种筹资融资方式的主动利用者，使企业的资金来源市场化、多样化。通过利用多种资金融通方式 and 市场机制，使企业和社会间的资源配置形成优化组合，产生较高的生产效率。同时，一般工商企业和银行都属于企业性质，两者应处于平等地位，其资金可以互相渗透，甚至相互融合混合生长，相互竞争，相互参股，互为股东，使银企之间以单纯的信用关系联结起来，形成相互平等、相互渗透、相互制约、相互服务、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新型银企关系和自主经营、自担风险、自我制约的经营机制。而长期以来我国的专业银行不是以企业身份出现，而是以行政机关和管理者的面貌与企业打交道，使企业和银行处于不平等的地位。企业兴衰对银行的影响不大，银行的资金供给不是取决于企业经营效益好坏和需求多寡，而是取决于计划与规模；企业不能自主向社会融通资金，必须依赖于银行，但银行对企业的资金需求又包不下来。这样，银企关系实际上成了“婆媳”关系，“婆婆”不肯放手，“媳妇”手脚被束缚，从而限制了企业抓住机遇，自主经营，发展自我。只有建立起商业银行体制，转换银行经营机制，银企均以效益、盈利为目的，企业可以广开融资渠道，银行贷款与企业经营休戚相关、风险共担，才能恢复银行和一般工商企业的企业本性，从融资途径促进企业经营机制的转换。

(3) **深化金融改革需要商业银行。**适应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需要，金融体制必须改革。金融改革的基本目标是要建立起宏观金融调控灵活自如，微观金融经营充满活力的社会主义金融体

制。而专业银行向商业银行转化，建立起社会主义商业银行体制，是管好宏观金融、搞活微观金融的前提和基础。这是因为，从理论上说，搞活微观金融，就必须打破银行垄断局面，淡化银行专业分工界限，实行银行企业化管理，而商业银行正是以经营利润为目标的综合性金融企业，是一种有利于搞活经营的银行体制。从实践上说，我国重新组建的股份制交通银行，通过采用商业银行模式，实行综合经营，并建立了初步的资产负债管理和风险管理办，其经营灵活性已在实践中显示了专业银行难以与之相比的优点，这在实践上证明了我国走商业银行道路是可行的，是可以搞活金融的。只有微观金融搞活了，中央银行通过准备金、利率、汇率、再贴现及公开市场操作等经济手段实施间接调控时，银行才会作出灵敏的反映，宏观金融调控才有效率。否则，在传统体制下，专业银行不是真正的企业，不考虑经营成本，不能自主经营，没有自我约束机制，则中央银行的经济手段就没有有效的影响力，最终只能借助于行政手段，而行政手段的调控结果又难以避免“一控就死，一放就乱”的弊端。因此，深化金融改革，建立起宏观金融间接调控灵活自如，微观金融经营充满活力的金融体制，就必须建立商业银行体制。

(4) **与国际金融接轨需要商业银行。**市场经济从本质上说是一种开放经济，没有地域界限。适应市场经济需要，金融业必须面向市场，面向国际，这就需要建立符合国际金融惯例、具有国际竞争力和适应能力的商业银行。这是因为商业银行具有一套与市场运行机制相适应的经营机制，它是与国际金融接轨的桥梁，借助于它可以使我国金融业向国际金融市场拓展，向国际金融经营机制靠拢，为我国经济与国际经济接轨探索新路。而我国的专业银行长期以来眼睛向“内”，不熟悉国际金融惯例，不熟悉国际金融市场业务操作和国际金融行情，在管理方法、操作手段和经营机制等方面都不适应国际金融市场的要求。因此必须将专业银行转化为商业银行，使之建立起符合国际金融惯例的营运机制，参与国际金融大循环，以相同的市场法则与国外金融机构在国际金融舞台上开展竞争，谋求更

高层次的发展。

(二)

建立我国国有商业银行体制，既要借鉴国外商业银行经营管理的成功经验，使我国商业银行具有国际商业银行的共同特征。又要结合我国实际，通过逐步深化改革，建立起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需要的商业银行体系。从最终的改革目标看，我国商业银行的目标模式应具有以下十大基本特征。

(1) **产权股份化**。建立权责利紧密结合、互相制约的产权关系，是商业银行正常经营的基本保证。如果产权关系不清楚，产权主体模糊，产权与利益、责任耦合程度差，则势必造成经营管理混乱。因此，建立我国商业银行体制，首先要从产权关系上深化改革。我国长期以来，国有银行的产权特征表现为单纯的国家所有，这虽有助于国家控制金融命脉，但却导致了不可避免的行政干预，无法从产权关系上保证银行自主经营。从国外商业银行的成功经验和我国交通银行等商业银行的实践经验看，股份制是我国商业银行理想的产权组织形式。国有商业银行产权股份化，在国家控股的基础上，广泛吸收地方、企业、居民、外资等各种股份，这样既可保证国家通过控股方式贯彻实施国家的信贷政策，又便于真正实现董事会领导下的行长负责制，使各参股方权责利紧密结合，有利共享，风险共担，从产权关系上避免不必要的行政干预，实现自主经营。

(2) **行为自主化**。企业属性是商业银行的基本经济特性。作为经营货币信用业务的特殊企业，商业银行的经营行为自主化是其自我平衡、自我约束、自担风险、自负盈亏和自我发展的前提和保证。因此，必须坚持政企分开的原则，使商业银行成为真正的金融企业，赋予其自主的经营权，这样才能真正建立起规范化的商业银行。我国专业银行之所以不具有商业化，主要原因之一就在于没有经营自主权，不仅承担金融企业的职能，还承担金融机关的职能，甚至承担某些财政职能，它不仅有商业性业务，还有政策性业务，因此，没

有充足的理由要求专业银行自负盈亏、自担风险、自我平衡，也无法自我约束、自我发展。这也从反面验证了要建立商业银行，必须使之行为自主化。

(3) **利润最大化**。商业银行的企业性质决定了她必须以盈利为经营目标，这是其经营的动力，也是市场经济和价值规律的基本要求。我国长期以来以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双重目标制约银行行为，实践的结果又经常使银行以社会效益牺牲经济效益，导致银行缺乏内在的经营动力机制，也无法保证其自我积累、自我发展。更重要的是由于违背了价值规律和信贷资金运动规律的要求，造成信贷资产质量低下，这实际上是社会效益的最大损失。当然，作为国有商业银行，以利润最大化为目标，并不意味着不择手段唯利是图，她也要兼顾社会效益，这种社会效益应体现在商业银行经营的盈利性、安全性和流动性原则中，她正是通过这种符合价值规律和信贷资金运动规律的经营活动，从全局上和长期上保障国家总体经济政策的贯彻和社会效益的实现，而且这种兼顾社会效益是要依靠国家金融法制的实施、完善和监督管理来实现的。

(4) **经营综合化**。商业银行是典型的金融百货公司，她是经营活动最广泛的金融中介机构，经营范围综合，服务功能全面，可以办理所有银行的业务和相关的非银行业务，如除了传统的存款、放款、汇兑业务外，还可经营信托、租赁、证券、房地产、咨询评估、代理融资、信息服务、代保管业务等。商业银行只有发展综合性业务，才能在满足客户不同需要的基础上，分散经营风险，提高资产流动性，实现利润最大化经营目标，增强经营活力。否则，严格限定银行经营范围，不仅容易形成业务范围垄断，缺乏竞争和经营活力，也容易造成资产单一化，增加经营风险。

(5) **利率市场化**。商业银行是按照市场经济和价值规律要求开展经营的，并实行自主经营、自担风险、自负盈亏。利率是决定银行经营成本高低、收益多少及吸纳融通资金能力大小的最重要的经济杠杆。因此，确保商业银行体制正常运行，利率必须市场化。否

则，利率高低不反映市场资金供求状况，甚至规定存贷利率水平倒挂，则商业银行既无法以利率水平制约和调节资金需求，平衡资金供求关系，也无法以利率为信号，按市场规律优化资金资源配置，最终就难以实现自主经营和自负盈亏。

(6) **市场竞争化**。商业银行是按市场经济要求，并遵循市场规律建立起来的金融企业，她本身没有严格的业务分工界限，面对的又是整个市场，因此，竞争不仅是不可避免的，而且是商业银行生存和发展的强大驱动力。这种竞争既包括不同组织形式、不同规模、不同区域的商业银行之间的竞争，也包括商业银行与其他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在开拓业务、占领市场、提供服务等多方面的竞争，甚至在与国际金融接轨后，还面临与国际上商业银行在占领国际、国内市场等方面的竞争。否则，银行之间严格划分业务范围和市场区域，必然会形成银行垄断，而垄断则会阻碍银行业务的创新，降低服务的质量和效率，最终是经营不活，发展不快甚至后退。

(7) **机制约束化**。商业银行的企业性质决定了她必须具有自我制约、自我约束的能力，尤其是金融行为涉及千家万户，涉及经济、政治和社会的稳定，因此，建立自我制约、自我约束的商业银行运行机制，就显得更为重要。商业银行的约束机制最重要的有两个环节，一是资产负债的平衡和风险约束机制；二是盈亏制约机制。从前者而言，商业银行必须实行资产负债与风险管理，以资金来源制约其资金运用，同时在保证资金安全性、流动性和资产负债总量及结构比例协调情况下，商业银行具有资金运用的自主权，从而既可防止商业银行为盲目追求盈利，过多地投资长长期限、高风险资产而导致信用危机，又可保证商业银行经营目标的实现。就后者而言，要通过法制化途径，对商业银行申请创立或破产、兼并或改组等作出明文规定，并依法赋予商业银行税后利润的真正支配权；并由商业银行对自身经营盈亏承担全部责任。

(8) **机构区域化**。商业银行要真正按照市场经济需要开展经营，其机构设置也应符合市场经济要求，要根据不同区域的经济发

要，确立是否要设立商业银行机构，根据经济发展水平确定商业银行机构数量多少及规模大小。这是因为经济是金融的母体，脱离经济需要而盲目设置金融机构，则金融将成为无源之水，难以生存和发展。商业银行机构区域化，意味着商业银行机构设置要打破行政区域的界限，其业务范围和服务对象也不受行政区域的限制。从我国而言，商业银行机构区域化，不仅可以提高商业银行的规模经营效益，而且可以减少长期形成的不必要的行政干预。当然，经济区域与行政区域并不是完全分割、绝对对立的，特别是我国长期以来以行政区域组织经营活动和经济管理，经济区域与行政区域是有一定的重合性。因此，从理论上说，商业银行机构设置要坚持区域经济原则；从实践上说，则要以大中城市为依托，以客观存在的经济中心为标准来合理设置商业银行机构，使不同层次的经济中心发挥应有的经济金融辐射功能。

(9) **业务国际化**。在开放型市场经济条件下，国际国内市场都是开放的。商业银行必须不断地创新业务，开拓业务，参与国际竞争，才能求生存、图发展。特别是随着改革的深入，我国对外金融开放进一步扩大，重返关贸总协定席位，外资金融机构引进的数量将进一步增加，国内人民币市场、证券市场最终也必须向国际开放。同时，随着经济对外开放的扩大，我国与国际间的经济往来将进一步加强，要求金融业必须适应经济国际化的需要，为我国参与国际经济大循环提供金融服务。因此，商业银行必须与国际金融接轨，实现业务国际化。

(10) **管理现代化**。管理现代化是商业银行服务社会、发展自我的重要途径，也是在激烈竞争中取得优势地位的重要手段和方法。商业银行管理现代化主要包括科学应用现代化管理方法、采用现代化管理手段和培养现代化管理人才等方面。从我国金融业实际看，要与国际金融接轨，我国银行业要大力开发和利用电子计算机，加快金融电子化建设步伐，以加速资金周转和清算，方便客户，提高服务效率。同时要不断开发金融人才，提高银行工作人员素质，形成

一支具有强烈的市场、竞争和经营意识，熟悉国内外金融业务和国内金融政策法规、国际金融惯例，并会应用和使用现代科技手段、结构合理的金融工作者队伍。

(三)

我国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改革的目标，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形成和发展也有一定的过程。因此，规范化的、完整的商业银行体制的建立也必将是一个逐步演进的过程，我们不可能寄希望于一蹴而就，在一夜之间就实现专业银行向商业银行的转变，而是应该通过逐步深化改革，促进我国商业银行由形成走向发展，由幼稚走向成熟。从当前情况看，要实现专业银行向商业银行的转变，并建立我国国有商业银行体系，从策略上讲主要应采取以下措施：

(1) **重塑银行财产关系。**我国商业银行组织体系的建立，除了根据经济发展需要，适当增设区域性、地方性商业银行和企业集团控股的商业银行外，关键的一条是要对专业银行的财产关系进行改革，确立其国有商业银行的主体地位。专业银行财产关系的改革要坚持三条基本原则，一是有利于保证银行自主经营；二是要保证国有资产享有增值的权利；三是强化银行经营环节，减少管理层次。根据这三条基本原则，现有专业银行要逐步通过深化改革，实现由单一所有制结构向多元化、控股型所有制结构的转变。其基本思路是将专业银行的国有资产改为国有股份，这部分股份采取模拟控股方式，以股份帐户的形式存在，享有普通股分配红利的一切权利，但不交由任何部门操作这部分股权的日常控股权，而是将其分割为全体银行员工的名义股份，由银行员工凭以行使股东的日常经营决策权利。但在决定银行扩充股份、银行改组、合并等重大问题时，要由国有资产管理部門代表国有股股东行使决策权。同时，将现有专业银行上下级行之间的行政隶属关系改为控股方式，下级行的国有资产折算为国有股份，由上级行行使控股权，除此之外，下级行可以吸收地方、企业和银行员工参股，使一般股份社会化，以此摆脱

不必要的行政干预，确立商业银行的企业性质和“六自”地位。

(2) **更新银行经营观念。**我国的商业银行，不论是现有商业银行，新建的商业银行，还是由专业银行转变而成的商业银行，都要树立规范化商业银行的经营观念。从我国的实际情况看，首先要确立市场观念，要根据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和市场需要开发和研究新的负债、资产形式，确定资金价格水平，安排资产投向结构，改进服务方式；其次，要确立效益观念，在合法、合规前提下，以盈利最大化为目标，开拓经营；第三，要树立竞争观念，要正视竞争行为，敢于打破垄断，善于开展竞争，以竞争促进业务拓展，以竞争促生存、图发展；第四，要树立风险观念，要科学地预测经济金融发展趋势，搞好信贷发放的项目评估和企业信用评估，坚持风险与收益对称原则，合理配置资产负债的期限、风险结构，处理好资产安全性、流动性与效益性的关系；第五，要树立法制观念，坚持依法开业，合法经营。

(3) **分离银行政策性与经营性业务。**专业银行经营政策性业务，既不利于专业银行自主经营，自负盈亏，也不符合商业银行的发展方向。从理论上说，商业银行不具有承担政策性业务的职能，因此，从根本上说，要将专业银行的政策性业务分离出去，由重新组建政策性银行专司其职。但考虑到我国目前尚无专门的政策性银行的实际，专业银行现有的政策性业务要实行分帐管理，分别核算，其利息补贴应由财政等部门解决。今后，在没有政策性银行分支机构的地地区，政策性业务可以由政策性银行委托商业银行代理经办。

(4) **改善银行经营的微观经济基础。**专业银行向商业银行的转变，不仅取决于银行内部的改革，也受制于外部经济环境，其主要的一条是企业经营机制必须彻底转变。否则，企业的主体地位不确立，企业的权责利分离，则银行经营就缺乏充满活力的经济基础。因此，商业银行的改革与企业改革要同步配套。

(5) **建立宏观金融间接调控机制。**直接金融控制是制约专业银行向商业银行转变的关键。直接金融控制，特别是利率管制和信贷

规模控制，使银行经营缺乏资金定价权，多吸收存款不能多发放贷款，从而不能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因此，促使专业银行向商业银行转变，建立国有商业银行体制，必须改革利率管理体制和信贷资金管理体制，建立宏观金融间接调控机制。改革的思路是逐步扩大银行的利率浮动权，并最终过渡到利率市场化，实现法定利率与市场利率的并轨；在总结交通银行和农村信用社进行资产负债比例管理和风险管理试点经验的基础上，全面推广资产负债比例管理和风险管理，以资产负债比例和风险比例约束银行信用行为，并通过存款准备率、再贴现率及公开市场业务操作等工具实现宏观金融调控。

(6) 健全金融法规制度。要切实加强金融法规建设，特别是加速《银行法》、《票据法》、《证券法》等基本金融法规的制定和出台，彻底改变金融法规不全，规章制度多变的局面，使银行经营和金融管理有法可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纠，为商业银行经营创造法制化、规范化、制度化的金融法规环境。